

证券代码：000809

证券简称：和展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9

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4月6日，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书面形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17日以现场和视频的方式在铁岭市铁岭县昆仑山路42号9号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海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所作的2025年度工作报告，认为公司经营管理层在2025年度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会的各项决议，使公司保持稳定发展，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经营管理层2025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度工作情况进行全面总结，并作《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0）。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部分。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5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1,913,618.52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14,206,669.33 元；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1,554,250,950.2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42,832,366.46 元。

鉴于公司 2025 年度业绩亏损，同时考虑目前公司正处于新能源业务发展的关键时期，新能源项目将进入集中开发与规模化推进阶段，投资开发资金需求量较大，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结合 2026 年资金需求情况，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并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较为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评估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肖和勇先生、张军洲先生、李哲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结合独立董事的自查情况以及公司的核查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全体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评估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务所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能够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并通过实施审计工作，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的稳定性、连续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支付其财务审计费用 7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在铁岭市铁岭县昆仑山路 42 号 9 号楼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3）。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其他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肖和勇先生、张军洲先生、李哲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5 年度股东会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报告。

四、备查文件

（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